

人民法院公告

李国军、李金生：

本院受理原告赵杰诉李国军、李金生、刘鹏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经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(2022)冀 0822 民初 5633 号民事判决书，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兴隆县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王佳其：

本院受理原告韩聪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3)冀 0191 民初 1151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并发生法律效力。

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崔咏梅：

上诉人唐山国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崔咏梅、焦勇、黄凯、焦钰桐、刘作金、黄海英、蒙阴德信鑫源热电有限公司、山东正长铸造集团有限公司、倪淑兰民间借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，自公告之日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，并定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上午 9 时在山东省邹城监狱开庭审理(遇节假日顺延)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李琼芬：

本院受理原告杜玉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 3 日上午 9 时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安匠人民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承德县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陆华海：

本院受理的原告谈琼林与被告陆华海、石家庄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3)冀 0191 民初 140 号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 3 日下午 14 时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人民法院公告

曹小红：

本院受理的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曹小红公证债权文书纠纷一案，由于你下落不明，且一直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。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张汝生(身份证号：131127199512123837)向我院递交的变更申请执行人申请书，此文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即视为送达。

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

公 告

本处决定撤销(2006)正证民字第 305 号《公证书》，上述《公证书》自始无效。(正定县公证处地址：石家庄市正定县常山西路 31 号 401 室正定县公证处，咨询电话：0311-88022378)

河北省正定县公证处

遗 失 声 明

段存波不慎将警官证丢失，警号为 1328246，特此声明。

王喜东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，警号为 011583，特此声明。

王光炯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，警号为 079678，声明作废。

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王辉不慎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丢失，执业证号为 11301201010481409，特此声明。